

財經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15年12月3日)

**建議在事務委員會
會議上討論的時間**

1. 金融發展局工作簡報

金融發展局(下稱"金發局")自2013年1月成立至今發表了16份報告。繼於2013年2月4日、2014年1月6日及2015年4月13日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後，金發局將匯報其最新工作進展。

2016年1月

2. 替換政府物流服務署的採購和合約管理系統及常備庫存物料系統

政府當局建議採用主流技術替換現時的採購及合約管理系統和常備庫存物料系統，以繼續支援政府物流服務署的運作，及其提供給各政府部門的服務，以及應付最新的營商環境。當局計劃在2016年2月向財務委員會提交撥款建議。

2016年1月

3. 香港金融管理局(下稱"金管局")工作簡報

金管局總裁定期就金管局的工作向事務委員會作出簡報。簡報會通常在每年2月、5月及11月舉行。

2016年2月
2016年5月

4.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下稱"證監會")2016-2017財政年度預算

按照慣例，證監會會在2月或3月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證監會其後一個財政年度的預算。

2016年2月

**5. 有關金融糾紛調解中心(下稱"調解中心")
日後經費安排方案的簡報**

政府當局計劃向事務委員會簡報調解中心
就日後經費安排方案所進行的諮詢工作。

2016年3月

6. 研究推出零售互惠基金分銷交易平台

張華峰議員於2015年10月15日致函事務委
員會主席提出這個項目。張議員指出，證
監會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下稱
"香港交易所")將會研究在香港交易所推
出一個零售互惠基金分銷交易平台，他建
議事務委員會應討論此事，令公眾和業界
對此項建議有更深入的了解。

2016年3月

7. 規管作出貸款的財務中介機構

此項目由單仲偕議員提出。在2015年10月
15日的會議上，單議員對某些金融中介機
構的不當行為表示關注，包括誘使市民向
財務公司申請借貸，並收取高昂的中介費
用。他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討論與規管金融
中介機構政策相關的事宜。

2016年3月／4月

8. 財務匯報局(下稱"財匯局")年度工作匯報

按照慣例，財匯局會向事務委員會簡介
該局過去一年的工作及來年的工作計劃。

2016年5月

9. 財政司司長簡報香港整體經濟最新狀況

由1999年年中開始，事務委員會定期邀請
財政司司長向事務委員會及所有其他立法
會議員簡報宏觀經濟事宜。簡報會通常在
每年6月及12月舉行。

2016年6月

**10. 保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兩個
首長級編外職位**

政府當局建議就保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兩個首長級編外職位一事諮詢事務委員會。

有待確定

**11. 亞洲開發銀行——亞洲開發基金第十一次
補充資金活動**

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簡介當局就香港向亞洲開發基金第十一次補充資金活動(即第XII期資金)提供捐款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尋求撥款批准的建議。

有待確定

**12. 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下稱
"滬港通")的最新狀況**

在2014年6月9日舉行的會議上，政府當局曾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建立滬港通的事宜。

有待確定

在2014年10月20日舉行的事務委員會工作計劃會議上，張華峰議員要求政府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滬港通的最新發展。

13. 香港證券市場延長交易時段後的午休時間

自2011年3月7日起，香港交易所分兩個階段延長其下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時段1.5小時，以加長香港交易所與內地市場交易時段重疊的時間，提高香港交易所相對區內競爭對手的競爭力。在延長交易時段後，早市提前30分鐘開始。午休時間自2011年3月7日起由兩小時縮短至1.5小時，並由2012年3月5日起進一步縮短至1小時。

在2012年10月16日的會議上，張華峰議員對縮短午休時間對市場從業員的影響表示關注；他建議事務委員會在適當時候討論此事。秘書處其後請政府就此事提交資料文件。

在2013年11月4日的會議上，王國興議員再次表示，證券業市場從業員對延長交易時段對他們的運作所造成的影響感到關注；他建議安排時間在會議上討論此事。

政府已於2013年11月20日提供香港交易所擬備有關延長證券市場的交易時段的資料文件(立法會CB(1)356/13-14(01)號文件)。

在2015年11月6日的事務委員會工作計劃會議上，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文件，向委員闡述延長交易時段對證券市場及證券業從業員所造成的影響的最新情況。

14. 香港參與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下稱"亞投行")

此項目由郭榮鏗議員提出(郭議員於2015年3月30日發出的函件已於2015年4月2日隨立法會CB(1)710/14-15(01)號文件送交委員)。亞投行是為發展亞洲區基礎設施提供資金的金融機構，郭議員認為事務委員會應討論與香港加入亞投行有關的事宜。中央政府已於2014年10月正式宣布成立亞投行的計劃。

有待確定

在2015年10月15日的會議上，林健鋒議員提出政府當局應向事務委員會匯報香港在參與亞投行工作方面的最新情況。

15. 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制度下抵銷遣散費或長期服務金的安排(下稱"抵銷安排")

立法會已在財經事務委員會及人力事務委員會轄下成立《研究強積金的累算權益與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的對沖安排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該小組委員會現時排在輪候名單之上，並可望在2016年1月展開工作。

在2015年10月15日的會議上，李卓人議員表示，鑒於相關的立法工作時間緊迫，事務委員會應在聯合小組委員會開始運作之前討論與抵銷安排有關的事宜。就此，李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可考慮與人力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

在2015年11月6日的事務委員會工作計劃會議上，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以書面回應李卓人議員就此事提出的關注。政府當局作出回應的文件已於2015年12月2日隨立法會CB(1)226/15-16(01)號文件送交委員。

16. 調低強積金制度的管理費用

李卓人議員在2015年10月15日的會議上表示，強積金制度管理費用高昂是備受計劃成員關注的課題，他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討論有關調低強積金制度的管理費用的事宜。

在2015年11月6日的事務委員會工作計劃會議上，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以書面回應李卓人議員就此事提出的關注。政府當局作出回應的文件已於2015年12月2日隨立法會CB(1)226/15-16(01)號文件送交委員。

17. 發展香港的金融科技

此項目由莫乃光議員提出(莫議員於2015年11月27日發出的函件已於2015年12月3日隨立法會CB(1)245/15-16(01)號文件送交委員)。莫議員認為事務委員會應討論有關政府當局推動香港發展金融科技的計劃和措施的事宜。

有待確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5年12月3日